

##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手续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票期权注销事项概述

#### （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年4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原激励对象黄静霞、骆建芬等21人、预留授予原激励对象邓倩倩等3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另有3名激励对象至第一个行权期满未完全行权，同时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未达到第三期行权条件，根据《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依据上述原因对首次授予共计28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达行权条件但未完成行权的股票期权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9,026,550份进行注销，对预留授予共计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082,500份进行注销。

上述原因确认的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需注销股票期权共计11,109,050份，涉及人数288人（其中参加首次授予279人，参加预留授予5人，首次及预留授予均参加4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19年第五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

会对上述原因确认的共计11,109,050份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 （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年4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原激励对象袁雷、凌萍等6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时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未达到第一期行权条件，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依据上述原因对首次授予共计31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9,815,763份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根据《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1年第三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原因确认的共计9,815,763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 二、股票期权注销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共计20,924,813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6月10日办理完成。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11日